

证券代码：600105
债券代码：110058
转股代码：190058

证券简称：永鼎股份
债券简称：永鼎转债
转股简称：永鼎转股

公告编号：临 2020-065

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修正前转股价格：5.10元/股
- 修正后转股价格：5.04元/股
- “永鼎转债”本次转股价格调整实施日期：2020年7月13日
- “永鼎转债”自2020年7月3日至2020年7月10日（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）期间停止转股，2020年7月13日（除权除息日）起恢复转股。

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4月16日公开发行了面值总额为98,000万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，并于2019年5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（债券简称“永鼎转债”，债券代码“110058”）。“永鼎转债”存续起止日期为2019年4月16日至2025年4月15日，转股起止日期为2019年10月22日至2025年4月15日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一、转股价格调整依据

2020年5月28日，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.6元（含税）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度，不送红股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根据《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可转债募集说明书》”）相关条款及有关规定，在“永鼎转债”发行之后，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、转增股本、增发新股或配股、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（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）使公司股份

发生变化时，公司将按相关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。

因此，“永鼎转债”转股价格将进行调整，本次调整符合《公司可转债募集说明书》的相关规定。

二、转股价格调整公式

根据《公司可转债募集说明书》相关条款及有关规定，在“永鼎转债”发行之后，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、转增股本、增发新股或配股、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（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）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，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（保留小数点后两位，最后一位四舍五入）：

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： $P_1 = P_0 / (1+n)$ ；

增发新股或配股： $P_1 = (P_0 + A \times k) / (1+k)$ ；

上述两项同时进行： $P_1 = (P_0 + A \times k) / (1+n+k)$ ；

派送现金股利： $P_1 = P_0 - D$ ；

上述三项同时进行： $P_1 = (P_0 - D + A \times k) / (1+n+k)$ ；

其中： P_0 为调整前转股价， n 为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率，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，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，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， P_1 为调整后转股价。

根据上述规定，因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，“永鼎转债”的转股价格将由5.10元/股调整为5.04元/股，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0年7月13日（除权除息日）起生效。

“永鼎转债”自2020年7月3日至2020年7月10日（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）期间停止转股，2020年7月13日（除权除息日）起恢复转股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7月6日